山东将实行差异化信贷政策支持小微企业

据山东省金融工作办公室昨日介绍，山东省将鼓励金融机构对小微企业实行差异化信贷政策，支持小型微型企业发展。

山东省要求，人民银行各分支机构要完善差别化货币信贷政策体系，加强小型微型企业信贷政策的指导和效果评估，对达到要求的小金融机构继续实行较低的存款准备金率，对支持中小企业发展信贷投放资金不足的城市商业银行给予经营性再贷款支持，对扩大中小企业涉农信贷投放资金不足的农村合作金融机构给予支农再贷款支持。

山东省金融办介绍，山东省要求银监部门细化对小型微型企业金融服务的差异化监管政策，督促各银行机构深化利率风险定价机制、贷款审批机制等六项机制建设，对小型微型企业贷款实施单独考核，适当提高对小型微型企业不良贷款率的容忍度。在专营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业务方面，山东省采取放宽设立条件等方式予以支持。对于专营小型微型企业的分行，山东省允许其开业 1 年后一次性同时申请筹建多家同城支行。地处城区的农村商业银行制定一定比例的同城支行专营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业务。鼓励异地来鲁城市商业银行优先设立专营小型微型企业支行。 （据新华社电）

甘肃省开展交强险投保专项检查

从 11 月 1 日起，甘肃保监局会同省有关部门联合开展检查机动车交强险投保情况专项检查行动，检查将历时 6 个月，在全省范围内实施上路检查。检查内容包括：机动车所有人、管理人是否按照规定投保机动车交强险；是否存在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交强险标志的行为等。

据悉，公安交警部门将对查出的违法行为做出依法处理，严格落实不予登记、检验未投保交强险机动车的规定。把检查机动车投保交强险情况与调查处理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和道路交通事故有机结合，着力扭转甘肃省机动车交强险投保率低的现状，力争使交强险投保率达到 85%。 （徐涛）

宁波保监局规范保险机构远程出单和委托出单

近期，宁波保监局根据信访投诉提供的线索，查处了一起兼业代理机构出具鸳鸯单的行为。

为进一步规范财产保险机构设置远程出单点和委托出单行为，宁波保监局印发通知，要求辖区内所有财产保险机构建立健全远程出单和委托出单的管理制度；同时，要求财产保险机构从协议签订、经营场所、人员配备等方面加强对远程出单和委托出单的管控，规范代理出单点的代理行为。保监局还要求财产保险机构加强远程出单和委托出单的网络系统建设和保险单证监控管理。 （徐涛）

青海保监局督促险企清查资金参与民间借贷行为

近期，青海保监局部署保险资金参与民间借贷专项检查工作。保监局向下辖各保险公司下发通知，要求各公司对资金管理情况、参与民间借贷等相关事项进行彻底清查，并及时报送清查结果。 （徐涛）

2011中国量化投资高峰论坛即将开幕

“2011 (第一届) 中国量化投资高峰论坛”将于 12 月 16 日~18 日举行。本次论坛由证券时报参与，并由上海交通大学金融研究中心及上海金融工程研究会等联合主办，论坛将以“量化投资的国际经验、本土发展及未来趋势”为主题，邀请投资大师、知名学者、对冲基金经理、交易所研究代表，以及证券、基金、私募、信托、银行、保险业界人士，共同分享最新量化投资和对冲基金的宏观观点及微观技术。 （孙玉）

北京10月份近200万人次购买意外险

北京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信息平台自今年 10 月 1 日起正式上线后，整体运行安全平稳。

截至 10 月 31 日，北京地区有 83 家保险公司加入信息平台，已有逾 138.2 万件保单数据，涉及被保险人逾 192.6 万人次；信息平台累计向 29.9 万人次发送提示短信。另据平台数据显示，在 10 月份的旅游黄金月，意外险产品受到消费者关注，有近 200 万人次购买了意外险。 （徐涛）

新三板主办资格授予加快 过半券商获批

新三板业务目前正被一些饱受经纪业务收入下滑困扰的券商寄予厚望。但在业务开展初期，对于获得业务资格的券商而言，或许仅仅是抢占了先机，难获得期望的收入。

IC/供图

证券时报记者 伍泽琳

新三板扩容预热正不断提速，代办系统主办券商资格授予的进度也明显加快。9 月以来至今两个多月的时间内，共有 9 家证券公司获得新三板主办券商业务资格。截至 11 月 8 日，已有超过半数、共计 58 家券商获得相关业务资格。

授予进度加快

本周一，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公告，授予财通证券和第一创业证券代办系统主办券商业务资格，可从事业务种类为股份转让业务和股份报价业务。由此，代办系统主办券商数目增至 58 家。

今年下半年以来，在为新三板扩容的准备工作上，监管部门可谓动作频频。一方面证券业协会在近期召开的代办股份系统会议上表示，主办券商将实施分类监管。业内人士就此认为，主办券商的阵容分化将拉开序幕。另一方面，证券业协会明显加快了主办券商资格的授予进度。今年共有 16 家证券公司获得此项业务资格，至此，获得该项业务资格券商已过半数。

统计数据显示，今年以来共有 22 家企业在新三板挂牌。具体来看，推荐挂牌项目数量位居前列的仍是几家“老资格”的主办券商。其中，申银万国推荐了 6 家公司挂牌，西部证券、山西证券、南京证券则分别推荐 2 家公司挂牌。

截至 2010 年年底，新三板仅有 74 家挂牌公司，总股本为 26 亿。而截至今年 11 月 8 日，已有 94 家公司在新三板挂牌，总股本达 32 亿。

“蛋糕”仍然很小

一直以来，尽管新三板并不乏关注的目光，但是对券商而言新三板这块“蛋糕”仍然很小。58 家拥有资格的券商，仅有 27 家实际开展过新三板业务。据深交所公开信息统计，目前，94 家在新三板挂牌的公司中，老牌券商申银万国共推荐 27 家，占比 28.7%，位居第一；西部证券推荐 10 家挂牌公司位居第二，而国信证券则以推荐挂牌 9 家公司成为第三名。

“推荐一个公司在新三板挂牌，券商一般只能拿到 50 万~100 万元保荐承销费，与动辄上千万元的首发（IPO）项目保荐承销费相比，确实太少。”深圳某券商新三板业务负责人表示。不少业内人士均对新三板寄予了厚望。他们认为新三板未来将引入的做市商制度会极大增加券商的收入。而对转板制度有所期待的券商则认为，这将增加投行的保荐项目。但这些都不过只是美好的愿望。目前的实际情况是，由于资源相对有限、收益短期内仍不明朗，不少券商选择了观望。

与此同时，申银万国的研究报告也指出，由于券商承担新三板的挂牌、定向增资等项目时，需要付出的人力成本类似于投行业务，成本较高，难以通过收入覆盖。因此，虽然目前众多券商获得主办券商业务资格，但这仅仅是为了占领业务先机，在新三板扩容初期难以获得可观的收入。

券商打“持续营销”牌挖角名私募

证券时报记者 张宁

继证券时报 11 月 3 日报道“名私募+大银行”发行模式遇重挫之后，近日证券时报记者进一步调查发现，阳光私募在发行市场仍然表现不佳。不少券商营业部此时则伺机而动，通过为阳光私募进行老产品的持续营销，在券商营业部之间挖角名私募。

持续营销成本低

阳光私募发行市场目前重新进入了一个“好买不好发”的尴尬境地。

根据私募排排网的统计，48.38%的私募看涨 11 月行情，比上月大幅提高了 19.35 个百分点，并认为四季度可能会迎来一个时间、空间上都较为有利的投资机会。但据记者了解，近期阳光私募失意于发行市场，往日的杀手锏“名私募+大银行”发行模式继续受阻。

据深圳某私募机构人士介绍，通过与银行的合作，目前新私募产品发行量能达到 2000 万元规模就已算不错，有时候发行量甚至还无法满足这一新产品的成立条件。

据上述人士介绍，目前阳光私募发行新产品成本中的信托账号费用、渠道发行费用实际是一个相对固定的费用。因此，信托公司往往要求私募提供保底费用收入，且不会因发行规模缩小而降低。但对于阳光私募而言，却因新产品发行规模的减少而造成固定管理费收入缩水，收入无法覆盖成本，短期内无疑给私募带去了不小的资金成本压力。

据记者了解，在各方对新产品发行缺乏动力之际，深圳市场上部分券商近期开始大打“持续营销”牌，以保底募资为承诺，吸引明星私募加盟。据招商证券某营业部人士表示，一般保底募资规模将不低于 3000 万，营业部将动用全部资源保障发行。而对于私募来说，采用持续营销的方式可沿用原产品的信托证券账号，为此也节约了百万计的新账号费用。

券商谋挖角

对于持续营销，据国信证券某营业部人士表示，与其合作的私募至少要满足两个条件，首先是业绩优良，其次是该私募旗下至少有两只发行满一年以上的产品。这是因为券商除了要收取基本的发行费用外，另一附加条件是通过分仓来增加营业部的佣金收入。

据该人士介绍，在今年不景气的市场行情下，阳光私募的交易量仍能维持在一个稳定水平，同时阳光私募还能维持“万八”的佣金率，远高于新增散户的佣金率。此外，引入优秀的投顾也能让核心客户保持较高的粘度和紧密度。

据记者了解，在此过程中，不少营业部还要求阳光私募从其他营业部相应转入一只产品，其规模要不低于为其持续营销产品的募资规模，否则就意味着营业部客户资金外流。阳光私募若不能满足这个条件，就必须在佣金率上相应有所让步，以对该券商营业部进行补偿。

美元头寸紧张 美元理财产品收益率走高

在当前国内美元头寸紧张的情况下，美元半年期理财产品的预期收益率出现走高趋势。投资者在享受上涨的收益率同时，还可借助一些交易手段进行操作，如先借美元卖出，待人民币上涨后再做回补。

证券时报记者 唐曜华

据证券时报记者调查，近期美元半年期理财产品的预期收益率已飙升至 5%左右，而年初该类产品收益率还不足 2%。银行人士称，由于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已完全市场化，美元理财产品收益率走高一定程度上体现了国内美元头寸紧张。

目前市场上多个该类理财产品出现了收益率走高的变化。以浦发银行的产品为例，该行今年一、二月份 6 个月期美元理财产品预期收益率为 1.8%，八、九月份收益率为 2.8%，十月份该产品的收益率则升至 3.4%。兴业银行近期发行的一款美元368 天期理财产品参考收益率甚至高达 5.8%。美元理财产品俨然已告别低收益率时代。

“美元理财产品收益率目前达到 4%、5%，已是平常现象了。”深圳某股份制银行资金交易部人士称。

基于外币理财产品的预期收益率相比外币小额存款利率更为灵活、更为市场化的原因，上述交易部人士认为，外币理财产品收益率走高一定程度上反映了美元头寸紧张的现象。

“通常情况下，美元头寸紧张是由美元贬值预期所导致，贬值预期下国内企业和个人纷纷将美元兑换成人民币；另一方面，美元贷款以及对外贸易过程对美元的需求又有增无减，因而造成国内美元头寸紧张的现象。”北京某股份制银行外汇分析师称。

据了解，在人民币升值预期下，企业普遍不愿意持有美元，纷纷选择结汇，银行的美元存款因此减少。公开数据显示，今年 7 月和 9 月外币存款余额均出现下降。

自 9 月以来，伦敦银行同业拆借利率（Libor）已节节走高，美元 1 年期同业拆借利率自 9 月 6 日的 0.7467%一路攀升至 11 月 8 日的 0.95372%。国内美元同业拆借利率虽然没有统计指标和公开数据，但据了解，国内美元同业拆借利率近期亦出现走高。

“目前情况下，以美元投资实现 5%以上的收益率并不难。比如在当前美元紧张的情况下，资金价格上涨可以抬高美元理财产品收益率。此外，还可借助一些交易手段获得收益，比如先借美元卖掉，待人民币升值后再补回美元赚取人民币升值收益等。”上述股份制银行资金交易部人士称。

兴业银行上述参考收益率达 5.8%的理财产品的说明书显示，该款理财产品的投资对象为银行间外汇市场、票据、拆借和存放等金融工具。

记者观察 | Observation

兼任独董的券商研究员独立性救赎

证券时报记者 李东亮

独立性是券商研究员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皆应遵守的基本准则，但两种职位的合二为一，令双重独立性均遭到挑战。不过，针对双重独立性的救赎仍在继续，日前再添研究员辞去上市公司独董职务案例。

继中信证券研究员毛长青向隆平高科提出辞职后，国泰君安销售交易总部董事总经理李质仙日前向孚日股份递交辞职书，称因“个人原因”辞去独董职务。

研究员独董群体

与高校教授、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等群体一样，兼职上市公司独董的券商研究员已成为不小的群体。公开资料显示，申银万国医药行业首席分析师罗鹊、国泰君安研究所常务副所长谭晓雨、中信证券研究部质量总监杨治山等多位券商研究员仍在不同的上市公司担任独董。

不同的是，券商研究员从事的职业具有独特性。这是因为，券商研究人员可通过撰写独立研报，并通过出售给公募基金等获得收益。而此过程中，研究人员最基本的职业操守即为独立性：不得因机构投资者持有某上市公司股票而无故唱多，不得利用社会上其他人员无法获得的信息撰写研报。

“研究员独董已成群体。”武汉一家大型券商研究所负责人表示，实际上券商研究员任职上市公司独董造成的影响已波及整个券商研究行业。

研究行业躁动

本应利用公开资料撰写研报的研究员，为何争相担任上市公司独董？与其说是为了三五万元的年津贴，不如说是为了这一职务带来的名誉和信息获知权，这背后又体现着研究员群体的躁动。

专业性和独特背景、研究员与公募基金天然的联系，成为上市公司选择券商研究员作为独董的三个主要原因。而券商研究员争相担当上市公司独董也有着另种思考。与获得新财富最佳分析师效果类似，获得独董资格本身就是对研究员的研究水平、金融特长以及公司治理水平的高度认可，也是莫大荣誉。

此外，对于上市公司多数重大事项，担任独董的研究员均有知悉权，这是券商研究员担任独董的重要原因。相关法律规定，上市公司的重大关联交易（指上市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上市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的关联交易）应有独董认可。而上市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上市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上市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等均需独董出具独立意见。

接受证券时报记者采访的多位研究所所长表示，为了名誉，亦或是为了知悉上市公司不为公众所知的信息而担任独董，均反映出券商研究行业的躁动，而这势必又将影响其独立性。

双重独立性救赎

独立性是研究员研究工作的基本要求，而对上市公司发表独立意见也是研究员作为独董的基本要求。因此，双重“独立性”有时难免是冲突的，至少是不能避嫌。

当券商研究员担任上市公司独董后，不可避免会获悉该公司关联交易、资产重组等多项足以影响股价的信息。而券商研究员撰写研究报告的时候，即使采用公开数据撰写，得出的结论难免会有意无意地暗示所获悉的信息，甚至出现先有结论，再反推逻辑和基础数据的现象。

行业研究员在担任独董后，即使不再出具相应上市公司的研报，也难免利用不为公众所知的信息，在撰写行业研报时占得先机，而在撰写该上市公司竞争对手研报时，在信息上亦较其他研究员占得先机。

此外，在我国的研究生态中，以公募基金为主的买方研究机构依然主导着研究行业。因此，如何保证研究员不会为了公募基金利益，而对上市公司出具非独立意见也为业界所忧虑。

值得关注的，今年 9 月初，监管层发布了《发布证券研究报告执业规范指引（征求意见稿）》。其中明确规定，研究人员不得在其他经营性机构兼职，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的独立董事。